二地 内 榯 政 船站 斯·本部三樓簡報室 間 • 山 六十五年三月十日 (星期三)下午二時卅分。 計劃 會 第一八 . 20 次 委員 會 藏 紦

銤

三出席委員:

都 林 喜 金 奎 生

孫 李 志 如 胐 南 周

李

炳

膋

張 張 祖 維

張

高

啓

黃

笳

禾

席:

基隆市政府 台灣省政府

台

北市

政府

李

錫

硱

廸

克

勤

林

宗

敏

啓 南

煉

豐

裕

坤

保

司 王 刁 星 融

善

Æ, 主 席 • 林兼主任委員

六宣讀本會第一八三次委員會議紀錄:

决議:治悉。

劉

玉 春 李

繁

彦

魏

仰

賢

錄:邱坤武

紦

七、討 論 # 頃

:

准 道 計 台 畫 個 省 案 政 府 • 業 65. 2 經 台 20. 付 酒 框 省 ZU 都 字 委 第八 會 第. 三五五 ()號 次 曾 图 急 誠 番 變 尸 更 基 迪 峰 過 市 • 都 檢 附 Th 圖 計 惩 畫 報 和 平 話 核 橋 定 及 等 崊 由 端 到 5

汧 該 沿 : • 舰 特 案 湜 迪 斋 過 討

۵

ăĦ,

:

(=)核 坡 准 定 台 都 等 X. 由 市 省 到 計 政 띪 畫 府 ___ 65. , 特 案 3. 提 1 • 請 業 府 討 經 ൙ 論 ZU 台 字 谧 省 第 者が ---委 八 會 争 六 Л ()岃 Л 水 次 爲 會 變 更 팭 基 審 汧 隆 修正 市 t 迧 绪 逝 暖 暖 7 檢 地 晰 品 圃 五 訮 報 猪下 äh

۵

决 誠 • 交 本 通 案 聯 請 絡 石 以 油 及 公 使 串 卽 計 速 畫 補 等 送 貧 + 料 地 權 • 由 屬 內 • 政 地 船 目 営 1 堻 等 • 刞 地 ١ 政 坡 兩 度 司 並 地 省 會 同 凤 水 土 防 船 保 持 • XXX 濟 對 船 外

論 交 通 ۵ 船 台 極 省 政 Rt 基 隆 市 政 府 及 張 敎 投 石 角 等 派 甘 地 勘 查 抍 究 後 再 提 曾

討

١

图 33 地 於 台 案 北 • 市 ŔŰ 政 經 附 本 囪 雪 迗 61. 變 9. 更 第 19. 第 + 五 ---Į0 號 \mathcal{F} 公 次 良 及 以 61. 北 11. 市 2 芴 笋 保 留 VŪ 地 t 靠 次 中 會 Ш 25 該 審 凶 汧 船 分 : 土 本 地 案 爲 暫予 廣 場 保 保

留

俟

台

北

市

政

府與

美

蚁

安德

森公司之合作投資計畫

案報

X

打

政院

核定

後

円

行討

論

船 汀 公 司 政 • Ż 特 院 再 設 64. 提 10. 定 諦 21. 地 討 台 F 懽 六 論 + 契 14 約 内 , 字 業 t 經 九 市 九 識 會 \mathcal{F} 號 修 Œ 汉 通 准 該 過 府 並 舼 報 辧 奉 影 打 本 政 院 牧 듥 核 定 核 定 美 商 等 並 中 由 檢 安 附 到

紀

绿

在

卷

7

玆

准

台

北

市

政

府

65.

2

23.

府

工二字

第

()

三四四

DO

號

刻

以

:

4

府

與

决 識 : 市 計 督 本 場 畫 計 案 保 公 書 據 留 共 將 台 地 設 來 北 變 施 預 市 更 保 計 政 爲 留 在 府 廣 地 市 財 場 之 場 政 保 使 保 局 留 用 留 91 坳 服 席 坳 Z 制 上 代 節 頣 囲 表 义 ឲ 被 但 復 築 昌 告 涉 沄 層 : 及 令 域 私 有 際 脚 人 3 智 美 土 問 光 商 地 題 旅 中 艃 , 館 安 利 m 公 0 間 且 口 Ż 題 涉 4 秶 及 • 台 奎 部 都 作 分 涉 市 技

間

題

息

多

,

應

發

還

台

15

市

政

府

予

以

通

地

11+

究

考

慮

後

再

打

報

核

0

PP 附 並 註 33 • 檢 ÌÚ 於 : 具 縱 台 美 彭 本 北 風 國 會 市 中 小 64. 政 安 瑦 10. 有 府 有 1 诼 限 使 第 浽 公 用 變 П 狀 Λ 更 英 況 木 文 及 次 栅 名 計 會 品 稱 書 識 實 全 容 審 践 銜 (國小南 納 决 Robert 學 : 童 南側住宅區 人 本 • 住宅 數 案 Anderson 發 9 將 遠 品 來 台 用 & Associates 預 地 北 計 市 爲 red, of 學 Ż 政 擴 校 府 建 再 川 計 U.Sake 打 地 書 11+ 等 案 議

檢

送

袖

充

訮

明

督

料

到

部

,

特

再

提

詩

討

論

0

沓

料

後

再

融

糾

錄

在

卷

•

玆

准

台

北

市

政

府

65.

2

28.

府

I

字

第

九

--

()

=

號

图

(E) 准 台 北 市 政 府 65. 23. 府 I 字 第 六 Įυ 六 ___ 號

2

决

哉

•

帆

案

逋

過

9

學 贈 育 館 南 側 公 良 預 定 地 爲 學 校 周 地 --条 • 業 經 台 コに 市 都 委 64. 12. 31.

K 急

變 更

台

北

市

立

製

生

或

民

中

第

特 提 誦 討 部 :

+

六

次

自

可文

迧

遍

9

極

鲋

圔

訊

及

人

天 肵

提

意

見

審

該

綜

垤

册

報

副

核 定

等

田

到

胎 ·

决 誠 : 舼 案 通 過

0

散 會 ٥